

2017 年度市级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化工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化工所 2017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部门收支总表

七、部门收入总表

八、部门支出总表

第三部分 化工所 201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一部分

化工所概况

一、化工所主要职责

(一) 为培育高新技术企业与化工工业发展提供服务。入孵企业研发、中试生产、经营场地、办公共享设施提供政策管理法律融资市场推广和培训服务化工研究。

二、化工所决算单位构成

化工所部门预算包括化工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化工所 2017年度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一、本年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6.34		176.34
机构运行	130.89	机构运行	130.8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5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5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45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功能科目 2	
二、上年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176.34	支出总计	176.34

部门公开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功能分类科目		2016 年执行数	2017 年预算数			2017 年预算数比 2016 年执行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2060301	机构运行	186.47	130.89	130.89		-55.58	-29.80%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6.00	5		5	-1.00	-16.6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96	40.45	40.45		-0.51	-1.25%

单

部门公开
表 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7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60301	机构运行	130.89	122.89	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45	39.45	1

部门公开表 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16 年预算数						2016 年执行数						2017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用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用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用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95	0	4.95	0	4.05	0.9	1.18	0	1.09	0	1.09	0.09	4.75	0	3.95	0	3.95	0.8

部门公开表 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无此项预算				

部门公开表 6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6.34	机构运行	130.8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5
三、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45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176.34	支出总计	176.34

第三部分

化工所 2017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化工所 2017 年预算收入总计 176.34 万元，支出总计 176.34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化工所 2017 年预算收入合计 176.3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6.34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化工所 2017 年预算支出合计 176.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1.34 万元，占 97%；项目支出 5 万元，占 3%；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化工所 2017 年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76.34 万元，支出总计 176.34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化工所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76.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6.34 万元。主

要用于以下方面：基本支出 171.34 万元，占 97%；项目支出 5 万元，占 3%；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化工所2015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71.3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62.3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1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化工所2017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4.7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95万元，接待费0.8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费

2015年化工所不存在此项费用。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17年化工所不存在此项费用。

(三) 公务接待费

0.8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化工所无此项内容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化工所共有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 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